

中国航发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订对比表

结合公司经营管理需要，现拟对《公司章程》中法定代表人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具体修改条款如下：

序号	原条款	修订后
1	第八条 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八条 董事长 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2	第一百一十六条 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 （一）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 （二）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 （三）签署董事会重要文件和其他应由公司董事长签署的文件； （四）在发生特大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紧急情况下，对公司事务行使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利益的特别处置权，并在事后向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报告； （五）保证全体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知情权； （六）敦促董事会秘书及时办理信息披露事务； （七）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第一百一十六条 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 （一）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 （二）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 （三）签署董事会重要文件和其他应由公司董事长签署的文件； （四）行使法定代表人的职权； （五）在发生特大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紧急情况下，对公司事务行使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利益的特别处置权，并在事后向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报告； （六）保证全体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知情权； （七）敦促董事会秘书及时办理信息披露事务； （八）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3	第一百三十三条 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一）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 （二）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三）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四）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五）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 （六）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高级专务、财务负责人； （七）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 （八）拟定公司职工的工资、福利、奖惩，决定公司职工的聘用和解聘；	第一百三十三条 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一）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 （二）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三）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四）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五）制定公司的具体规章； （六）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高级专务、财务负责人； （七）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负责管理人员； （八）拟定公司职工的工资、福利、奖惩，决定公司职工的聘用和解聘； （九）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

<p>(九) 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p> <p>(十) 行使法定代表人的职权；</p> <p>(十一) 列席董事会会议；</p> <p>(十二) 本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p>	<p>(十) 列席董事会会议；</p> <p>(十一) 本章程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p>
--	---

除以上条款，原《公司章程》其他内容不变。

中国航发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3日